

受文者	全校學生
依據	本校『校園災害管理實施計畫』辦理
副本 收受者	校安中心
主旨	H7N9 禽流感病毒宣導注意事項
內 容	<p>一、依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資料顯示，大陸地區自本年 3 月 31 日起陸續公布數十名人類感染病例；而 H7N9 禽流感病毒確診病例中，有數例曾與禽鳥接觸或宰殺活禽，病例臨床表現多為早期出現發燒、咳嗽及呼吸短促等呼吸道感染症狀，而後發展為嚴重肺炎甚至死亡。</p> <p>二、雖現階段無證據顯示有人傳人現象，但為能預防感染 H7N9 流感，仍請宣導並注意下列事項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飼養禽鳥需避免與野鳥接觸或共用食器。 2. 定期清洗、消毒養禽設備及其排泄物，清消時應戴口罩。 3. 避免直接接觸家禽、鳥類或其糞便。接觸過家禽、鳥類或其分泌物後，要立刻用肥皂和清水澈底洗淨雙手。 4. 飼養的禽鳥死亡時，請密封包裝後，以一般廢棄物處理，由垃圾車清運；如有疾病疑慮，可洽所在地動物防疫機關處理。 5. 接觸禽畜後 10 天內，如出現發燒、咳嗽、喉嚨痛等類流感症狀或結膜炎，請戴口罩就醫，並主動告知禽鳥接觸史。 <p>三、學生參與校外教學、實習等，避免接觸不明禽鳥，並請教職員工生注意個人之預防方法如下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養成良好個人衛生習慣、注意飲食均衡、適當運動及休息，維護身體健康。 2. 用肥皂勤洗手，不亂摸口鼻及眼睛。 3. 肉品及蛋類必須完全煮熟後再食用。 4. 料理生鮮禽畜肉品及蛋類後立即洗手，刀具、砧板也要澈底清洗後才能再度使用。 5. 不要購買或飼養來源不明或走私的禽鳥。 6. 避免接觸禽鳥及其分泌物，若不慎接觸，應馬上以肥皂澈底清潔雙手。 7. 非必要或無防護下，避免到生禽宰殺處所及養禽場。流感防疫專區網站 (http://www.perdc.ntnu.edu.tw/anti-flu/)，可逕自參閱。有關最新疫情等資訊，可查閱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網站 (http://www.cdc.gov.tw) 之「H7N9 流感專區」，並請善用其宣導資料。若有狀況請立即向校安中心 04-22195999 健康中心 22195236 通報處理。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校安中心 關懷用心</p>
單發 位文	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校安中心 電 話：(04)2219-5999